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 2023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2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6

第二部分 关于 2023 年获嘉县决算的说明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1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6
三、税收返还和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17
四、“三公”经费支出完成情况·····	19
五、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19
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1
七、政府债务举借规模和使用偿还情况·····	23
八、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5
九、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6
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7
十一、获嘉县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7
十二、获嘉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29

关于 2023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20 次会议上
获嘉县财政局局长 冯新颖

县人大常委会：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及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 全县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6130 万元，为预算 96020 万元的 100.1%，同比增长 11.1%；加上级补助收入 201255 万元、调入资金 6494 万元、上年结余 2639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997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051 万元，收入总计 372304 万元。支出完成 26003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312154 万元的 83.3%，同比增长 14.7%，加上解上级支出 27680 万元、调出资金 560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0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783 万元，支出总计 320186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52118 万元。

2. 县本级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398 万元，为预算 42364 万元的 109.5%，同比下降 3.1%；加上级

补助收入 201255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36278 万元、调入资金 6494 万元、上年结余 2639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997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920 万元，收入总计 353719 万元。支出完成 22413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269853 万元的 83.1%，同比增长 10.9%，加补助下级支出 2507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7680 万元、调出资金 560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0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422 万元，支出总计 30800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4571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1. 全县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8812 万元，为预算 71325 万元的 54.4%，同比增长 168.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08 万元、上年结余 4849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912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5606 万元，收入总计 163936 万元；支出完成 7074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48613 万元的 47.6%，同比下降 18.6%，加上解上级支出 57 万元，调出资金 649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772 万元，支出总计 86067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77869 万元。

2. 县本级情况。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8812 万元，为预算 71325 万元的 54.4%，同比增长 168.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08 万元、上年结余 4569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912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5606 万元，收入总计 161136 万元；支出完成 5976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35696 万元的 44%，同比下降 31.2%，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1011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7 万元，调出资金 649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772 万元，支出总计 8520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75935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1. 全县情况。全县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当年上级补助收入 66 万元、上年结余 115 万元，收入总计 181 万元；支出完成 6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112 万元。

2. 县本级情况。县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当年上级补助收入 40 万元、上年结余 91 万元，收入总计 131 万元；支出完成 4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88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3945 万元，完成预算 13979 万元的 99.8%，同比增长 13.2%。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373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80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348 万元，利息收入 86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323 万元，转移收入 8 万元，其他收入 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0598 万元，完成预算 10107 万元的 104.9%，同比增长 17.8%。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585 万元，转移支出 13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334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9053 万元。

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与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数据一致。

（五）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3801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6992 万元、专项债务 253183 万元。2023 年，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7635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6579

万元、专项债务 249773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政府债务限额。

2023 年，全县共发行政府债券 6907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278 万元、专项债券 60800 万元。

2023 年，全县债务还本支出 2085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自有资金还本 381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11700 元；专项债务自有资金还本 452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832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107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3926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7146 万元。

一年来，在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们始终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立足岗位职能、合理配置资源，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持续改善民生，为推动获嘉县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了财政力量。

一是坚持量质并举，保持收入增幅。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强化资金监管，规范财政收支行为。将各单位非税收入完成情况与序时进度进行日比对、周比对、月比对，共完成非税收入 40650 万元，综合治税全年通过行业专项和日常信息比对，共查补税款 4416 万元。

二是持续改善民生，优化支出结构。2023 年全县民生支出 1996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 76.8%。主要包括：全县教育支出 50451 万元，全县农林水支出 41979 万元，全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06 万元，全县卫生健康支出 19487 万元，全县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6 万元。

三是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财经秩序。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补贴项目 75 项，发放资金 2.02 亿元，惠及群众 70.59 万人次，社保卡占比 100%，发放成功率 99.9%。建立财会监督检查人才库，组织开展 2023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通过直达资金监管系统平台加强资金调度，并建立直达资金绩效目标常态化备案审查机制。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县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0785 万元，占预算 103820 万元的 48.9%，同比增长 0.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0958 万元，占调整预算 279486 万元的 46.9%，同比增长 4.6%。

2. 县本级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355 万元，占年初预算 47800 万元的 48.9%，同比增长 3.4%；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95388 万元，占调整预算 236864 万元的 40.3%，同比下降 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县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802 万元，占预算 61325 万元的 6.2%，同比下降 85.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172 万元，同比下降 87.6%；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0870 万元，占年初预算 141093 万元的 14.8%，同比下降 45.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6560 万元，同比下降 56.7%。

2. 县本级情况。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全县政府

性基金预算收入数据一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105 万元，占年初预算 137207 万元的 13.2%，同比下降 46.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3805 万元，同比下降 6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县情况。**全县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完成 14 万元，同比增长 27.3%；

2. **县本级情况。**县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县本级支出完成 2 万元，同比下降 33.3%。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218 万元，完成预算 17530 万元的 41.2%，同比增长 21.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5749 万元，完成预算 11357 万元的 50.6%，同比增长 10.9%。

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与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数据一致。

（五）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3 年底政府债务限额 3801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6992 万元、专项债务 253183 万元。2024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36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8813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5925 万元、专项债务 262214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政府债务限额。

2024 年上半年，全县共发行政府债券 10300 万元，全部

为专项债券。

2024 年上半年，全县债务还本支出 1780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自有资金还本 654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5100 万元；专项债务自有资金还本 1159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10890 万元。全县债务付息支出 536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1957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3403 万元。

三、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一）挖潜提效增收，壮大综合实力。一是强化财税部门工作联动，加强收入分析和调度，密切关注经济发展形势和产业调整情况，深入挖掘税源潜力，积极培育新的增长点；二是发挥综合治税大数据平台效能，确保税源基础稳定，加强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罚没收入征管，保持非税收入平稳态势。

（二）优化支出结构，发挥资金效益。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二是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坚决杜绝财政资金“趴窝”，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切实保障重点支出。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重点项目支出、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支出，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领域、关键环节。

（三）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风险。一是切实防范“三保”风险。聚焦教育、医疗、社保、乡村振兴、粮食安全等

重要领域的突出问题，完善财政政策，提高财政保障水平，兜牢“三保”底线，严防财政运行风险。二是健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对政府债务实施全方位监控，确保监管不留死角，坚决制止违法违规和变相举债行为；三是严格按照隐性债务化解方案有序化解隐性债务，督促相关债务单位积极筹措资金偿还到期债务，加强项目建设审批源头管理，严格新建项目建设审批，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四）推进改革创新，助力节本增效。一是建立部门预算责任制度，强化部门的预算编制和执行主体责任，大力倡导“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提高预算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的重视和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自觉性。二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组织指导县直各单位的专项债券申报工作，并对入库项目进行跟踪管理，组织做好一般债券需求报送工作，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缓解财政支出压力。三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按照新《公司法》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在县属国有企业设立审计委员会，明确章程、规则、细则，健全和落实内部审计工作的各项保障机制，对内部审计的重点工作进行总体布局、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和专题研究。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财政预算收支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

监督、支持下，使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不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面推进我县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关于 2023 年获嘉县决算的说明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723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613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1255 万元，上年结余 26396 万元，调入资金 649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997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051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201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003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7680 万元，调出资金 560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0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783 万元。

收支相抵，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结转下年 52118 万元。

（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96020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96130 万元，占预算的 100.1%，比上年增长 11.1%。

收入构成情况：

（1）全县税收收入完成 55480 万元，为预算的 84%，同比下降 1.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57.7%。

主体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

建设税，下同)完成 37851 万元，占预算的 83.6%，同比增长 25.2%，占税收收入的比重为 68.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39.4%。

小税种(资源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环境保护税，下同)完成 17629 万元，占预算的 87.6%，同比下降 31.9%，占税收收入的比重为 31.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13.8%。

(2) 非税收入完成 40650 万元，占预算的 135.5%，同比增长 33.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42.3%。

主要项目完成情况：

1、增值税完成 26132 万元，为预算的 78.8%，同比增长 29.3%；

2、企业所得税完成 8456 万元，为预算的 94.5%，同比增长 15.7%；

3、个人所得税完成 1398 万元，占预算的 179%，同比增长 54.6%；

4、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865 万元，占预算的 78.4%，同比增长 3%；

5、资源税完成 404 万元，占预算的 84.3%，同比下降 3.3%；

6、房产税完成 1736 万元，占预算的 74.3%，同比下降 18.1%；

7、印花税完成 910 万元，占预算的 83.1%，同比下降 1.9%；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461 万元，占预算的 92.6%，同比下降 1.4%；

9、土地增值税完成 4375 万元，占预算的 103.8%，同比增长 16.4%；

10、车船税完成 2775 万元，占预算的 93.9%，同比增长 14.4%；

11、耕地占用税完成 913 万元，占预算的 45.7%，同比下降 79.2%；

12、契税完成 3763 万元，占预算的 94.1%，同比下降 58.2%；

13、环境保护税完成 292 万元，占预算的 77.7%，同比下降 18.2%；

14、专项收入完成 3776 万元，占预算的 158.7%，同比下降 45.1%；

1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406 万元，占预算的 111.9%，同比增长 100.3%；

16、罚没收入完成 27411 万元，占预算的 263.1%，同比增长 369.6%；

17、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185 万元，占预算的 46.3%，上年无此项收入；

1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5372 万元，占预算的 45.1%，同比下降 66%；

19、捐献收入完成 738 万元，占预算的 27.7%，同比增长 35.9%；

2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71 万元，占预算的 88.8%，同比增长 31.5%；

21、其他收入完成 691 万元，无此项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3190.5%。

（三）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286357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追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安排支出，县政府按程序调整了支出预算，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312154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260036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83.3%，比上年增长 14.7%。

主要项目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34003 万元，占预算的 98.6%，同比增长 17.5%；

2、国防支出完成 54 万元，占预算的 94.7%，同比下降 5.3%；

3、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8541 万元，占预算的 92.7%，同比增长 2.9%；

4、教育支出完成 50451 万元，占预算的 92.4%，同比增

长 6.6%;

5、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1560 万元, 占预算的 97.9%, 同比增长 28%;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1716 万元, 占预算的 79.6%, 同比增长 68.9%;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31106 万元, 占预算的 98.4%, 同比增长 3.9%;

8、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9487 万元, 占预算的 96.8%, 同比下降 1.5%;

9、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6178 万元, 占预算的 97.7%, 同比下降 1.5%;

10、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17600 万元, 占预算的 85.3%, 同比增长 31.2%;

11、农林水支出完成 41979 万元, 占预算的 55.7%, 同比增长 26.3%;

12、交通运输支出 19715 万元, 占预算的 80.6%, 同比增长 73.1%;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51 万元, 占预算的 96.3%, 同比增长 456.3%;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0 万元, 占预算的 100%, 同比增长 0.9%;

1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5 万元, 占预算的 100%, 与上

年持平；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94 万元，占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43.8%；

17、住房保障支出 10485 万元，占预算的 87.6%，同比增长 87.7%；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48 万元，占预算的 84%，同比增长 5.7%；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49 万元，占预算的 83%，同比下降 53.2%；

20、其他支出 4207 万元，占预算的 77.5%，同比增长 26.3%。

21、债务付息支出 3926 万元，占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4%；

22、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占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实际完成 46398 万元，为预算的 109.5%，比上年下降 3.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27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6.9%，同比下降 52.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17.8%。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

1、增值税完成 1852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3.6%，同比

增长 3%;

2、企业所得税完成 1367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6%，同比下降 31.1%;

3、个人所得税完成 11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1.7%，同比下降 22.7%;

4、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201 万，占年初预算的 93.5%，同比增长 14.9%;

5、小税种共完成 473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4.8%，同比下降 64.7%;

6、非税收入完成 3812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27.1%，同比增长 25.6%。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250365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追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安排支出，县政府按程序调整了支出预算，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269853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22413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3.1%，比上年增长 10.9%。

三、税收返还和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2023 年，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收入合计 201255 万元，同比增长 18.1%。其中：

1、返还性收入 5489 万元，与上年持平。

2、一般性转移支付 174973 万元，同比增长 19.3%。主

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4967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6704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0379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275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7012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200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3160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93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21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897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73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1652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62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73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4370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160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 20793 万元，增长 14.2%。主要增长的项目为：节能环保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长 1321 万元，城乡社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长 1685 万元，农林水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长 9752 万元，交通运输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长 1371 万元。

4、其他应说明事项，县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情况主要是分配到各乡镇的转移支付资金，具体明细可

查看相关公开的表。

四、“三公”经费支出完成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777 万元，占预算 97.6%，比上年减少 17 万元，同比下降 2.1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中央政策，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其中：

无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83 万元，占预算 100%，比上年减少 139 万元，同比下降 62.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中央政策，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8 万元，占预算 96.9%，比上年增加 101 万元，同比增长 19.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数量增加，公车使用频率增加，汽车零部件、燃料等价格上涨，导致维护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 87 万元，占预算 100%，比上年增加 22 万元，同比增长 33.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我县承办的活动和接待上级检查较多，例如我县承办了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现场会、全市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月启动仪式等活动，接待了市委专项巡察、省政协调研等上级检查。

五、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63936 万元，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881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08 万元，上年结余 48490 万元，调入资金 560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9120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8606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7074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7 万元，调出资金 649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772 万元。

收支相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滚存结余 77869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二）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71325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38812 万元，为预算的 54.4%，同比增长 168.1%。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17 万元，占预算 60.5%，同比增长 79.4%；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64 万元，占预算 60.7%，同比增长 9.6%；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238 万元，占预算 53.4%，同比增长 173.9%；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23 元，占预算 102.9%，同比增长 4741.2%；

5、污水处理费收入 746 万元，占预算 72.8%，同比增长

48.3%;

6、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万元，无年初预算，同比下降 71.7%。

（三）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86433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追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安排支出，县政府按程序调整了支出预算，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148613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70744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47.6%，同比下降 18.6%。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 万元，占预算 50.7%，同比下降 30.9%；

2、城乡社区支出 27224 万元，占预算 86.8%，同比下降 7.8%；

3、农林水支出 7 万元，占预算 50%，上年无此项支出；

4、交通运输支出 84 万元，占预算 100%，同比下降 38.7%；

5、其他支出 36049 万元，占预算 32.9%，同比下降 29.5%；

6、债务付息支出 7146 万元，占预算 100%，同比增长 24.1%；

7、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占预算 100%，上年无此项支出。

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6113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881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08 万元，上年结余 45690 万元，调入资金 560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9120 万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8520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5976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7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0117 万元，调出资金 649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772 万元。

收支相抵，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滚存结余 75935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二）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71325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38812 万元，为预算的 54.4%，同比增长 168.1%。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17 万元，占预算 60.5%，同比增长 79.4%；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64 万元，占预算 60.7%，同比增长 9.6%；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238 万元，占预算 53.4%，同比增长 173.9%；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23 元，占预算 102.9%，同比增长 4741.2%；

5、污水处理费收入 746 万元，占预算 72.8%，同比增长 48.3%；

6、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万元，无年初预算，同比下降 71.7%。

（三）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86433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追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安排支出，县政府按程序调整了支出预算，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135696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59761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44%，同比下降 31.2%。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 万元，占预算 50.7%，同比下降 30.9%；

2、城乡社区支出 18311 万元，占预算 86.2%，同比下降 37.9%；

3、农林水支出 7 万元，占预算 50%，上年无此项支出；

4、交通运输支出 84 万元，占预算 100%，同比下降 38.7%；

5、其他支出 33979 万元，占预算 31.8%，同比下降 33.5%；

6、债务付息支出 7146 万元，占预算 100%，同比增长 24.1%；

7、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占预算 100%，上年无此项支出。

七、政府债务举借规模和使用偿还情况

（一）2022 年政府债务举债和使用情况

2022 年，上级财政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33.08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12.9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0.09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30.81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30.81 亿元（一般债务 11.87 亿元，专项债务 18.94 亿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0.24 亿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0 万元。

2022 年，我县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共计 1.12 亿元，其中：还本 0.14 亿元（使用再融资债券偿还 2.59 亿元），付息 0.98 亿元。

2022 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限额 5.0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额度 0.34 亿元，专项债券 4.71 亿元。

2022 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 2.59 亿元。

（二）2023 年政府债务举债和使用情况

1、主要举措及成效

努力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加快新增债券使用，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政策。2023 年我县争取政府债券 9 亿元，较去年上升 15.68%，其中：新增债券 6.91 亿元，再融资债券 2.09 亿元，切实发挥了债券资金对稳投资、扩内需、

调结构、补短板等一举多得的政策效应。

2、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债务限额 38.0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5.32 亿元。

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7.6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66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24.98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低于上级核定的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3、政府债券转贷和使用情况

债券转贷情况。2023 年全县共争取政府债券 9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6.91 亿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券 0.83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6.08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2 亿元，自有资金还本 0.09 亿元。

债券使用情况。2023 年全县共使用新增一般债券 0.83 亿元，主要投向：市政建设 0.34 亿元，农林水利 0.49 亿元。使用新增专项债券 6.08 亿元，主要投向：市政建设 2.12 亿元，农林水利 3.96 亿元。新增政府债券为全县重大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资金保障，充分发挥了稳增长、补短板、扩内需的积极重要作用。再融资债券用来偿还政府一般债券到期本息，极大地缓解了地方政府偿债压力。

4、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 3.2 亿元，其中：债券本金 2.09 亿元（一般债券 1.21 亿元，专项债券 0.88 亿

元)；债券利息 1.11 亿元（一般债券 0.39 亿元，专项债券 0.72 亿元）。

八、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81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6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15 万元。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69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9 万元。

收支相抵，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112 万元。

(二)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预算收入，也无决算收入。

(三)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9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追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安排支出，县政府按程序调整了支出预算，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181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69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38.1%，同比增长 53.3%。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9 万元，占预算的 38.1%，同比增长 53.3%。

九、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31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4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1 万元。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43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3 万元。

收支相抵,全县(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88 万元。

(二)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预算收入,也无决算收入。

(三)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人代会批准的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3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追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安排支出,县政府按程序调整了支出预算,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131 万元,2023 年实际完成 43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32.8%,同比增长 975%。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3 万元,占预算的 32.8%,同比增长 975%。

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3945 万元,支出完成 10598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334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9052 万元。

十一、获嘉县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3 年，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为契机，以构建县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管理体系为目标，强化顶层设计，逐步形成了县委、县政府重视，财政部门牵头，预算单位实施的工作联动机制；聚集工作目标，在补短板上狠下功夫，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严控事前目标设置、始终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三大环节，实现预算绩效管理资金、部门双向全覆盖，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率。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工作目标，一方面按照省市考核要求，县级开展绩效目标审理、绩效监控、绩效自评涉及财政资金量分别为 29.76 亿元、38.40 亿元、18.60 亿元，实现部门、资金双向全覆盖。另一方面以项目绩效目标为基础，成立以局属业务股室股长和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财政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选取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民政、医疗、农业、教育等领域的 8 个项目及县科工局，开展财政部门重点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资金 12184 余万元。同时，将重点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报送县委、县政府和人大部门，并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开，从顶端推进部门问题整改，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单位心中的分量，为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奠定基础。

2023 年度我县财政管理考核工作在全市考核中荣获优秀等级，在全市七区八县（市）中排第 1 名。

十二、获嘉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2023 年，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坚持高质量发展，突出服务民生，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县级预算共安排重点项目支出 3629.38 万元，项目涉及社保、教育、农业等方面 5 个项目，随年初预算一同批复至部门，具体项目有城乡医疗救助项目 913 万元、粮库低温仓项目 177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 1220 万元、大徐路中铝二号路至狮子营村南段路网改善工程项目 420.38 万元、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 899 万元。总体看，重大项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实施效果良好。